

國立台灣體育學院圖書館剪輯資料

分類 體育評論

來源 民生報

日期 810304

版面 四版

棒球場原址應改建成巨蛋

●興建一座棒球場，要考量的情況很多，並不是有地可蓋、有錢去蓋就以為萬事OK。

考量什麼情況呢？當然地點是否適當，可以讓四面八方的人來這裡而不以為苦。球迷願意來，更與習慣有關，去那裡看球不必再經過東想西想，集合三五好友就自然去看，這個球場就叫做地點適當。

其次，球賽對附近造成的擾亂能否減到較少程度。附近的人因球賽而可能獲利，也可能要承擔噪音或交通擁擠。

再者，要考慮數萬觀眾是否很方便到達和很容易離開球場，交通建設配合與否就最為重要。

另外，比較重要的是球場選地點是否可以讓球員發揮球技，風雨濕度是有關係的。

台北市要蓋巨蛋，市政府與環保團體主張去關渡，體育界要在市棒原址。

到底該先蓋在那裡？大家都有意見，市長黃大洲先生是很清楚的。如果從台北市的長遠發展和棒球運動的前景一併考量的話，有兩個前提是必需要重視的：

第一：台北市那麼大的國際都市不能只有一座巨蛋。省轄市有一個一兩萬人的球場是夠了，國際都市要有兩座球場才符合未來的需求。

第二：規劃未來所需而建兩個大球場，當然不必同時興建，財力負擔也有問題。要先完成的一定是先在原址改建，免去土地徵收、新建快速道路等大問題，等以後台北市區擴大了，再建另一座球場。那麼，也許關渡會符合市政府的盤算而配合淡海新市鎮大計畫。

爭取台北市立棒球場原址改建為巨蛋，體育界包括全國棒協、四支職業球團要設法先爭取各階層有力人士的支持，推派代表組成委員會來推動這一重要工作。老實說，不論從那一角度來看，台北市棒球場原址改建成巨蛋勢在必行，完全符合一座球場興建的條件，請台北市長、議會要認真考慮此一問題。

